

# 臺南市新市區公所廉政會報 106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 間：106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地 點：本所 3 樓簡報室

主 席：邱區長 保華

記錄：王國中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 壹、主席致詞：

「清廉勤政」是公務員相當重要的核心價值，廉政工作的提升需要不斷的精進與創新，這不僅只是追求防止弊端的發生而已，更應著重於提供興利的服務，讓本所同仁能夠在安心、廉能的環境下順利推展各項業務。

廉政會報是各級機關年度列管的重要會議之一，政風室為了籌辦本次的會議，事前蒐集了相當多有關廉政方面的議題與資料，希望大家都能踴躍的來參與本次的會議，如果各位有什麼寶貴的意見或建議事項，也都能利用今天的會議提出來，讓我們在會議中充分的討論，確實發揮廉政會報的功能，我們現在就開始進行今天的會議。

##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詳如會議資料 2-4 頁）

※主席：各位對於秘書單位工作報告是否有需要補充說明或是其他意見？如果沒有，有關不斷提醒同仁切勿違犯貪污治罪條例等貪瀆案件；確實針對高風險業務加以管控；適時協助發揮預警功能，加強落實管理考核作業；採購契約所訂定之各項條件，付款方式等進行檢討改善部分，依政風室建議繼續列管追蹤，其餘部分於報告後解除列管。

※決議：准予備查。

### 參、報告事項：

一、報告案 1：本所廉政工作推動情形報告-政風室報告  
(詳如會議資料 5-13 頁)。

※主席：

有關上級機關重要廉政工作指示第一點，同仁在處理檢舉案件的過程務必遵守保密規定，避免有洩密的情形發生，尤其是違章建築檢舉案件。其次，「106 年道路側溝清淤成果(汛期加強清淤)專案稽核」所提建議事項，請業務單位確實遵照辦理。另外，有關推動「行政透明」及「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登錄報備部分，各課室主管也要提醒同仁落實辦理。

※決議：准予備查。

二、報告案 2：採購各階段常見各種違法情形專題報告(詳如會議資料 14-16 頁)。

※主席：

有關這個部分各位有沒有意見，這個報告對農建課來說受用最大，課長也去上過課，應該多提醒承辦採購案件的同仁要多注意，避免有報告內容所說的違法或圖利的情形。多看一些案例確實有極大的幫助，但也不是看多了就不敢承辦採購案件，或是大膽過頭，這樣都不好。

※王主任秘書：聽了這個報告，感覺有點動輒得咎，這裡有個例子，三德宮公園是我們在管理的，民眾反映廁所壞掉必須修理，況且那個廁所已蓋好 20 多年了，但因早期興建的

時候未申請雜照，現在壞掉要修理卻不能修理，本來就已經在使用的廁所，沒有拆掉以前還是要修復，雖然依規定要有雜照才能修理，但是漏水不修理，民眾會認為公所都不處理，怠忽職守，而且這是有關公共利益的事情，規定太多反而無法做事，以上是個人提出的意見。

※主席：主秘剛說的確實是個問題，放大解釋沒有取得使照或雜照就不能修復，我看很多公家的建物都不用修理了，早期有很多公共建物或活動中心都沒有使用執照，那都不用修理了，所以這是有問題的解釋，況且廁所攸關到公共衛生，不修理還是有問題的。政風主任對這個部分有沒有什麼看法，這應該不會違背什麼法令吧。

※政風室主任：關於這個具體個案，個人會後會再去進行瞭解相關的法令規範，是否有未取得使照或雜照就不能修理的規定，再另向主席和主秘做報告。

※主席：這個問題請政風主任再去瞭解一下，依法行政是沒錯，但也要考量到現實的問題，在沒有違法的情形下，我們該保障公眾安全或公共衛生的事情還是要做，用這個觀念去做才會合時宜，食古不化或太僵化是無法做事情的，而且這也不是為特定的人去修復特定的東西來供他使用，這是在開放的公園供民眾使用，並不是限定什麼特定對象，應該不會有圖利特定對象的問題，這是我個人的見解，跟主秘持同樣的看法，有這個問題我們還是要去解決掉，不然因為廁所管路破損的問題而發臭，這樣很不好吧。

※決議：繼續列管。

三、報告案 3：違章建築查報業務精進報告（詳如會議資料 17-20 頁）。

※主席：這個上次就有要求將月報做出來，這樣就可以避免有無回覆，有查無查的問題，一目瞭然，主管都很清楚。另外上次還有提到電子公文未發出去就存查的情形，這個部分行政課後來有沒有辦法解決？

※行政課課長：這個問題有問過市府，這是函文製作內容的問題，目前尚無法直接從系統管控，我們將利用今年辦理內部控制稽核的時候，從農建課編製的管控月報表所列案件文號，逐筆進行清查核對，看是否有函稿簽核後未發送出去的情形。

※政風室主任：目前農建課已建立違章建築查報管制月報表，為強化本項業務的規管措施，建議違章建築查報管制月報表應由承辦人每月定期編製陳送課室主管及主任秘書核批，並於核批後列冊備查，而且如果有經承辦人查訪無違章情事之案件，業務單位主管應通知本室會同現場勘查再次進行確認。另外，本所違章查報業務目前分別交由農建課二位承辦人負責查報，建請確依作業流程規定，於受理檢舉 7 日內進行現勘拍照。此外，本年度辦理內部控制稽核時，本室將再針對上述改善作為會同行政課進行稽核，並請農建課持續進行滾動式檢討修正。

※主席：內部查核這個部分還要再加強，農建課長有沒有要補充的，如果沒有我們就照這個模式辦理。

※決議：繼續列管。

## 肆、討論提案：

### 一、提案 1：提案單位-政風室

#### (一) 案由：

建請各課室重新檢視所轄業務行政透明程度，對於應公開之資訊或行政作業流程，應適時公告於本所官網或公布欄，以增進民眾對公共事務的信賴與監督，提請 審議。

※主席：有關政風室的提案各位有沒有意見，沒有的話就照案通過，請各課室落實執行。

#### (二) 決議：

照案通過。

### 二、提案 2：提案單位-政風室

#### (一) 案由：

建請加強本所各項公共工程品質督導或抽查驗頻率，俾以落實公共工程三級品管制度，有效降低違失情事發生，提請 審議。

※主席：農建課長針對這個提案有什麼看法。

※農業及建設課長：有關落實公共工程三級品管是針對公告金額以上的工程辦理，每年應督導的件數是公告金額以上的 20%，目前件數不太夠的原因是因為有些是開口契約或工期很短。

※主席：開口契約還是要事後查核，去拍照紀錄，看是否合乎契約所要求的內容。政風主任這個建議就是要增加

查核的次數，農建課內部應該要自己規定安排。

※政風室主任：如果1個月1件應該還好，不知道農建課有沒有問題，這樣1年就有12件。

※主席：不然就照政風室主任的意見，1個月安排1件，如果1、2月遇到過年，就調整至3、4月多安排幾件。另外，農建課內部同仁參與查核是否有參加過講習，查核要準備哪些資料或哪些應該要注意的事項，都清楚嗎？

※農業及建設課長：我們都有督導表，目前督導都是由主秘、政風主任和我一起督導。

※主席：我是指承辦人的部分。

※政風室主任：最近督導發現承辦同仁進步很多，不管是資料的準備或是現場的查驗，都比以前好很多。

※主席：承辦人員要先落實教育訓練才是最重要的，尤其是新進人員，督導要看什麼？要準備什麼？這才是最重要的，如此後面的作業才會比較輕鬆。主秘是否有意見，沒有的話就照這樣辦理。

(二) 決議：

照案通過。

提案3：提案單位-政風室

(一) 案由：

有關加強本所小額採購案件之內部控制乙案，提請審議。

※主席：這個提案大家有沒有意見？

※會計室主任：小額採購是十萬元以下，而且大部分都是收據核銷。

※主席：這個問題開放討論。建議是建議，是要能做，做的動，合理的，不然決議下去大家會很難執行。

※會計室主任：所提建議業務單位會很難做，也會增加會計核銷審查的負擔，小至幾百元或幾十元都要附照片，這樣會增加大家的困擾。另外，採購訪價與議價依個案特性辦理的部分，個人不是很清楚。再來就是查詢政府電子採購網，確認投標廠商非屬政府電子採購網所列之拒絕往來廠商，並列印附卷備查，也是會增加大家的困擾。此外，新臺幣5萬元以上之小額採購，建議應檢附2家以上廠商之報價單，這個建議倒可行。

※民政及人文課長：有關檢附照片及查詢政府電子採購網應該是不用。

※主任秘書：我們會計主任目前在核銷審查上已相當嚴格，如果會計主任有簽註意見，我都會退回給業務單位補正，應該不需要再嚴格訂定所提議的措施。

※農業及建設課長：有關小額採購檢附2家以上廠商之報價單，這個在實務上會比較困難。

※社會課長、行政課長、人事主任：皆認為不必再增訂所提議之措施。

※政風室主任：如果大家對於辦法所提建議都認為有窒礙難行之處，個人建議將小額採購業務納入內部控制稽

核，以抽查的方式來進行勾稽。

※主席：小額採購案件納入內部控制稽核用抽查的方式應該較為可行，大家若沒有其他意見，就以這個方式辦理。

(二) 決議：

納入內部控制稽核以抽查方式辦理。

提案 4：提案單位-政風室。

(一) 案由：

有關明(107)年將舉行直轄市長及縣市長選舉(107 年九合一選舉)，請各同仁務必遵守行政中立立場，切勿於上班時間及工作地點進行政黨輔選活動，提請 審議。

※主席：

依法行政本來就是大家應該做的，大家要支持哪位候選人那是自己的事情，當然不能利用上班時間及工作地點去支持特定候選人，應該要保持行政中立，沒有其他意見就照提案辦理。

(二) 決議：

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無。

陸、主席結論：

有關今天會議所討論決議的事項，大家要確實辦理，如果沒有其他的意見，我們今天的會議就到此結束。

柒、散會：上午 11 時。